

雲林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府環空二字第1103604340A號



主旨：公告本府部分溫室氣體減量管制業務委託新系環境技術有限公司辦理。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1、2項暨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七條。

公告事項：

一、委託期間：自110年3月19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

二、委託項目：

- (一)維運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與執行成效查核。
- (二)辦理提升民眾氣候變遷認知。
- (三)輔導與協助社區推動具實質減碳效益之低碳永續行動項目。
- (四)推動事業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作業。
- (五)彙整本縣城市層級溫室氣體排放現況。
- (六)低碳永續家園相關網頁維護更新。

縣長張麗善